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亚太药业

股票代码：002370

信息披露义务人：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绍兴市柯桥区柯桥碧水苑西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

住所：绍兴市柯桥区柯桥弥陀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一八年七月九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亚太集团与陈奕琪女士、陈佳琪女士于2014年10月30日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分别以协议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部分亚太药业股票，合计转让20,000,000股，占亚太药业总股本的9.80%，其中，向陈奕琪女士转让亚太药业股票10,000,000股，占亚太药业总股本4.90%，向陈佳琪女士转让亚太药业股票10,000,000股，占亚太药业总股本4.90%。

四、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亚太药业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基于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18年7月9日与深圳国研医药研发科技有限公司、珠海节信环保有限公司分别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而形成的。

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七、本次权益变动需待《股份转让协议》相关股份过户手续完成后方能生效。

八、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6
第三节	持股变动目的.....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亚太药业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中作如下释义：

亚太药业、上市公司、公司	指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
亚太集团	指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亚太药业控股股东
亚太房地产	指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亚太药业第二大股东，亚太集团全资子公司，系亚太集团一致行动人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变动、本次变动	指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亚太药业无限售流通股股份13,500,000股、22,000,000股通过协议方式转让给珠海节信环保有限公司、深圳国研医药研发科技有限公司，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亚太药业无限售流通股股份13,500,000股通过协议方式转让给珠海节信环保有限公司之行为
受让方	指深圳国研医药研发科技有限公司、珠海节信环保有限公司
国研医药	指深圳国研医药研发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节信	指珠海节信环保有限公司
交易所、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登记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

- 1、名称：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
- 2、注册地：绍兴市柯桥区柯桥碧水苑西区
- 3、法定代表人：陈尧根
- 4、注册资本：15000万元
-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217303174994
-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7、主要业务范围：生产：化纤织品、服装；经销：轻纺原料、建筑材料、五金机械；下设制药有限公司、房地产有限公司；对外实业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 8、经营期限：2001年7月6日至2031年7月5日
- 9、股东持股情况：陈尧根持股 92.67%、钟婉珍持股 7.33%
- 10、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任职情况
陈尧根	男	中国	中国	否	董事长
钟婉珍	女	中国	中国	否	董事、总经理
陈奕琪	女	中国	中国	否	董事
陈佳琪	女	中国	中国	否	监事
陈天兴	男	中国	中国	否	监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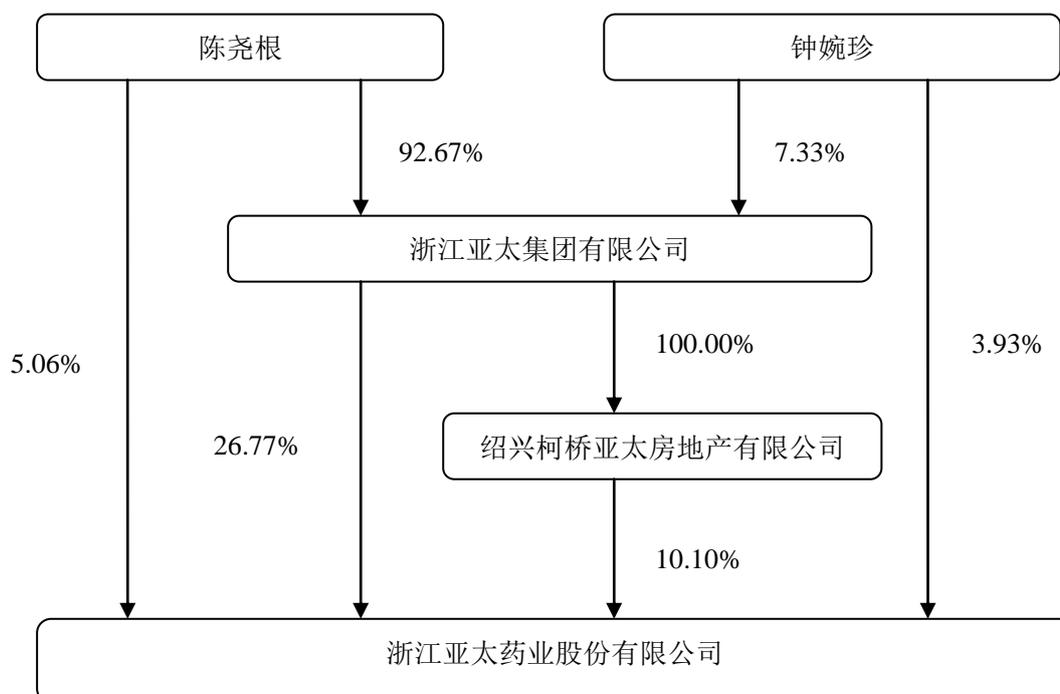
(二) 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

- 1、名称：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
- 2、注册地：绍兴市柯桥区柯桥弥陀
- 3、法定代表人：陈尧根

- 4、注册资本：3600万元
-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21704497297M
-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7、主要业务范围：房地产开发（凭资质经营）；港越路坯布市场停车服务；坯布市场物业管理。
- 8、经营期限：1996年7月22日至长期
- 9、股东持股情况：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 10、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任职情况
陈尧根	男	中国	中国	否	执行董事
钟婉珍	女	中国	中国	否	经理
陈佳琪	女	中国	中国	否	监事

二、本次股份转让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亚太药业股份关系控制图：



三、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

第三节 持股变动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发展需要，引入战略投资者以优化上市公司股权结构，促进上市公司健康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减少或增加其在中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亚太集团、亚太房地产分别与珠海节信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节信”）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亚太集团将其持有的亚太药业无限售流通股股份13,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2%），亚太房地产将其持有的亚太药业无限售流通股股份13,50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2.52%），协议转让给珠海节信；亚太集团、钟建富分别与深圳国研医药研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研医药”）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亚太集团将其持有的亚太药业无限售流通股股份2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0%），钟建富将其持有的亚太药业无限售流通股股份5,00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0.93%），协议转让给国研医药。

本次权益变动前，亚太集团持有上市公司股份143,600,000股，占比26.77%，亚太房地产持有上市公司股份54,162,000股，占比10.10%。本次权益变动后，亚太集团持有上市公司108,100,000股股份，占比20.15%，亚太房地产持有上市公司40,662,000股股份，占比7.58%。

二、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转让的当事人

股份转让方：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钟建富

股份受让方：深圳国研医药研发科技有限公司、珠海节信环保有限公司

2、协议转让的标的股份

标的股份：亚太集团所持上市公司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5,500,000股，亚太房地产所持上市公司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3,500,000股，钟建富所持上市公司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000,000

股，合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10.07%。

3、股份转让价款与付款安排

本次股份转让的交易价格经协议各方协商确定，拟转让股份的股份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2.50元，股份转让总价款共计人民币675,000,000.00元。

本协议签署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珠海节信分别向亚太集团、亚太房地产支付第一期股份转让款1687.50万元、1687.50万元，国研医药分别向亚太集团、钟建富支付第一期股份转让款2750万元、625万元，余款在标的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30个工作日内付清。

4、生效时间及条件

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转让方与受让方约定，按照协议的约定付清第一期股份转让款之日起30日内，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本协议项下标的股份的过户登记等手续。

三、拟受让的上市公司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协议转让的亚太药业股票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形；

本次流通股股份协议转让不存在附加条件也不存在补充协议，协议转让双方不存在就全部股东权利的行使存在其他安排，不存在就出让方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其余股份存在其他安排。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亚太药业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6个月内未有买卖亚太药业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股份转让协议》。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供投资者查阅。

附件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
股票简称	亚太药业	股票代码	00237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绍兴市柯桥区柯桥碧水苑西区、绍兴市柯桥区柯桥弥陀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亚太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43,60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26.77%; 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54,162,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10.10%。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亚太集团仍持有公司股份108,10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20.15%; 亚太房地产持有公司股份40,662,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7.58%。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 不排除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不需要批准。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尧根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尧根

日期：2018年7月9日